

國立中山大學全英語專班/學位學程學生 修讀英語文推廣教育課程補助實施計畫

一、計畫說明

因應政府 2030 雙語政策，本校推動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全面提升學生英語能力，深化高等教育與國際性產業需求之連結，預計 2030 年全校研究所課程全面採全英語授課，大學部各學系皆有全英語專班，朝頂尖雙語大學目標邁進。藉由推動師資、行政、課程國際化，營造雙語友善校園，透過語言能力的增進，培養具國際移動力的人才，提升國家未來競爭力，並對於國家產業發展有所貢獻。

二、補助對象

本校 110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士班全英語專班(分組/班)/學位學程在學學生。

三、補助內容

- (一) 學生於在學期間修讀本校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推廣教育組開設之英語文課程，修畢後取得結業證明書者，可申請補助全額課程學費(不含書籍教材費)。
- (二) 每位學生在學期間每人限補助一次。
- (三) 補助英語文課程範圍如下：

課程類型	課程名稱
英語進修班	初級英語會話
	中級英語會話
	中高級英語會話
英文證照檢定班	千里馬托福班
	IELTS 國際英檢班
	全方位多益必勝班
英文文法寫作實力養成班	英文文法句型寫作實力養成班
	英文文法基礎加強班

※實際開課情形，請參見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https://ceo-ogiaca.nsysu.edu.tw/>。

※未列舉於上表之英語文課程，依課程內容由教務處認定。

- (四) 各課程修課規定、收費標準、繳費方式等依推廣教育組規定辦理。

四、申請程序

學生自行依推廣教育課程開設規定報名繳費，修畢課程結業後，憑「結業證明書」及「繳費收據」正本，填妥附件申請表，向所屬學系申請補助。(結業證明書正本將於驗證後返還)

五、經費來源

- (一) 學生申請補助經費由教務處及學生所屬學系兩單位平均分攤。
- (二) 本補助經費來源包含教育部大專校院推動雙語化計畫、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及其他教育部相關計畫等。

六、其餘未盡事宜，於教務處網頁公告說明。